
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及上一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1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8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8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负债情况.....	27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0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发行人/公司/临川城投	指	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管理人、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6 临川城投债/PR 临川债	指	2016 年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7 临川城投债 01	指	2017 年第一期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9 临川城投债 01	指	2019 年第一期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1 临川绿色债/G21 临川	指	2021 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	指	银行间同业交易的市场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	指	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12 月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临川城投
外文名称（如有）	Linchuan District Urba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吴志华
注册资本（万元）	7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70,000.00
注册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 临川区临川上顿渡桥东路南侧与中心路东侧交汇处
办公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 临川区临川上顿渡桥东路南侧与中心路东侧交汇处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440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524000820@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小青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部部长
联系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临川上顿渡桥东路南侧与中心路东侧交汇处
电话	0794-8439188
传真	0794-8439188
电子信箱	524000820@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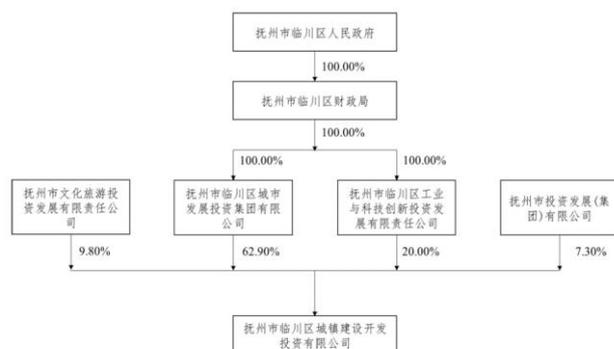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抚州市临川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抚州市临川区人民政府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冯骏	辞任董事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2日
监事	王其云	辞任监事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2日
监事	杨建华	辞任监事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2日
董事	龙虹	新任董事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2日

监事	黄维中	新任监事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2日
监事	章勇锋	新任监事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2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0.0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吴志华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龙虹、陈小青

发行人的监事：王进临、聂旺、范玮、章勇锋、黄维中

发行人的总经理：吴志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陈小青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主要承担了临川区重点市政工程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投资与建设，同时兼营旅游业务。对于发行人承担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区政府根据项目情况与当年完成进度于每年年底给予相应的财政补贴。

1 基础设施项目代建业务

作为临川区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公司秉承“经营城市、管理城市、建设城市”的使命，投资建设了临川区多个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发行人及子公司抚州市临川区域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临川区政府签订了《项目委托代建（管）协议》，约定公司将根据临川区政府规划，承担市内基建项目的委托代建。建设期间的费用由公司自筹或者区财政局拨付公司项目工程款。待工程竣工决算后，确定项目的实际投入成本，并以实际投入成本的 10%-20%作为公司建设服务费，区财政局支付公司的委托代建费用由公司实际投入成本和建设服务费两部分构成。

2 旅游业务

公司旅游业务主要由 2018 年 8 月的新设子公司抚州市临川区梦之旅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开展经营，包括临川区以及国内的部分旅游业务、旅行社服务和旅游项目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等。

城市基础设施通常投资规模大且投资回收期长，从整体上看，我国城市经济发展中长期存在着基础设施供给不足的“瓶颈”，城市化水平仍然滞后，结构仍不合理，地区差异较为明显，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低效率的资源配置和经济发展的被动，其主要表现为城市道路拥挤、管网建设不足、污水和垃圾处理不完善、居住条件差、环境保护欠缺、可持续发展能力不强、区域性差距较大等问题。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城镇化进程的基础配套，将是未来我国城市建设的重点，这将大大带动城市建设以及相关的城建资源性资产开发业务的需求。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在城市化的进程中承担更多的建设任务，面临更大的

发展空间。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临川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快推进。随着临川区“总体规划”的全面展开，临川区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将迎来一个蓬勃发展的时期。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在临川区市政工程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已经形成了显著的竞争力，具有区域内垄断性经营优势，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经营的资产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随着临川区经济的不断发展，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发行人具备良好的发展机遇和较大的发展空间。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与上年度不存在差异，无新增业务板块，无存量业务出现收入或毛利率大幅波动的情形。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项目代建收入	5.63	4.88	13.32	99.95	7.29	6.34	13.03	99.98
旅游业务收入	0.0016	0.0015	6.25	0.028	0.0010	0.0009	10	0.014
租赁收入	0.0015	-	100	0.026	0.0004	-	100	0.06
合计	5.63	4.88	13.32	1	7.29	6.34	13.03	1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1年发行人实现项目代建收入 5.63 亿元，较 2020 年减少 1.66 亿元，减幅为 22.77%，主要原因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年内项目代建开展有所减少所致。2021 年发行人旅游业务收入毛利率为 6.25%，较 2020 年减少 3.75%，减幅为 37.5%，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旅游业务经营效益降低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的主要发展目标为，突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融资筹资难点，严格规范各项管理，提高投融资平台运作水平。继续发挥银行融资的主渠道作用，加强银企对接，深化银企合作，科学研究谋划项目，围绕政策导向编制项目，重点做好申报贷款项目的跟踪，争取市内外各金融机构更多贷款资金支持；拓宽融资渠道，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创建多元化融资体系，在激活引导民间资本和社会资金进入城市建设领域的投资建设上实现新突破，以此优化投资结构，增强投资扩张的内生动力；推进改革创新，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以多种融资方式参与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广辟资金来源，有效筹集项目建设资金，增强融资能力。

与此同时，我国城市人口的急剧膨胀和城市规模的迅速扩大导致城市基础设施供给明显不足，影响了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的发挥和投资环境的改善，制约了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城市经济的发展。由此可以预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城镇化进程的基础配套，将是未来我国城市建设的重点，这将大大带动城市建设以及相关的城建资源性资产开发业务的需求。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在城市化的进程中将承担更多的建设任务，面临更大的发展空间。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变化风险：发行人目前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针对未来产业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相关行业及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准确把握行业动态，及时了解判断政策的变化，积极制定应对策略，以积极的态度适应新的环境。同时根据国家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对可能产生的政策风险予以充分考虑，并在现有政策条件下加强综合经营能力，加快企业的市场化进程，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尽量降低政策变动为企业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备完整、规范的经营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按《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员工管理规定》等内控文件试行，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独立运作。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33.41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1.3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3.89%；银行贷款余额 2.0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11%；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短期借款	-	-	-	-	-	0
长期借款	-	-	2.04	-	-	2.04
应付债券	-	2.2	4	11.40	13.77	31.37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1.3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16 年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6 临川城投债/PR 临川债
3、债券代码	1680272. IB/139148. SH
4、发行日	2016 年 7 月 4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7 月 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3年7月5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1年第二期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21临川绿色债02/G21临川2
3、债券代码	2180233.IB/152919.SH
4、发行日	2021年6月28日
5、起息日	2021年6月29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6月29日
7、到期日	2028年6月29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7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7年第一期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7临川城投债01
3、债券代码	1780413.IB
4、发行日	2017年12月22日
5、起息日	2017年12月25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12月25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不适用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9年第一期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临川城投债01
3、债券代码	1980050.IB
4、发行日	2019年2月25日
5、起息日	2019年2月26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2月26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8.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不适用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临川城投债
3、债券代码	2280190.IB/184365.SH
4、发行日	2022年4月24日
5、起息日	2022年4月25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4月25日
8、债券余额	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1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21临川绿色债/G21临川
3、债券代码	2180003.IB/152720.SH
4、发行日	2021年2月4日
5、起息日	2021年2月5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年2月5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

	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2180233. IB/152919. SH

债券简称：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到执行期。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80272. IB/139148. SH

债券简称：16 临川城投债/PR 临川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设置了资产抵押、债券持有人会议等事项，按《2016 年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2016 年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抵押资产监管协议》《2016 年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抵押资产，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代码：2180233. IB/152919. SH

债券简称：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设置了资产抵押、债券持有人会议等事项，按《2019 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2019 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抵押资产监管协议》《2019 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代码：1780413. IB

债券简称：17 临川城投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设置了持有人会议等事项，按《2017年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代码：1980050.IB

债券简称：19临川城投债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设置了持有人会议等事项，按《2017年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抵押资产，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代码：2180003.IB/152720.SH

债券简称：21临川绿色债/G21临川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设置了资产抵押、债券持有人会议等事项，按《2019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2019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抵押资产监管协议》、《2019年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执行抵押资产，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003.IB/152720.SH

债券简称	21临川绿色债/G21临川
募集资金总额	5.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p>发行人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21临川绿色债/G21临川”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p> <p>开户名称：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抚州临川支行；</p> <p>账号：1511202029200259735。</p> <p>2021年2月9日，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直接划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1临川绿色债/G21临川”募集资金5.00亿元，其中2.50亿元用于抚州市临川区垃圾与污水治理项目，2.5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时，相关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一致，不存在挪用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p>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21临川绿色债/G21临川”募集资金5.00亿元，其中2.50亿元用于抚州市临川区垃圾与污水治理项目，2.5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2.50 亿元已用于抚州市临川区垃圾与污水治理项目，2.50 亿元已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共计 5.00 亿元，报告期末账户余额 38.35 万元（含利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相关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定的审批程序。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233.IB/152919.SH

债券简称	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
募集资金总额	5.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p>发行人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p> <p>开户名称：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p> <p>开户行：赣州银行临川支行；</p> <p>账号：2889100103010000720。</p> <p>截至报告期末，债券募集资金暂未到账。“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2.50 亿元用于抚州市临川区垃圾与污水治理项目，2.5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p>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2.50 亿元用于抚州市临川区垃圾与污水治理项目，2.5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2.50 亿元用于抚州市临川区垃圾与污水治理项目，2.5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相关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定的审批程序。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80272.IB/139148.SH

债券简称	16 临川城投债/PR 临川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p> <p>报告期末，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为 9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652,732.98 平方米，根据江西寰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抵押资产的评估总价值为 21.36 亿元。</p> <p>2、偿债计划</p> <p>公司在对本期债券发行后的偿债压力做了认真分析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相应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p> <p>（1）设立偿债专户和归集偿债资金</p> <p>公司将指定偿债账户，在本期债券付息期和兑付期前定期提取一定比例的偿债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支付到期的债券利息和本金。</p> <p>（2）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p>

	<p>自本期债券发行起，公司将成立偿债工作小组全面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偿债工作小组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p> <p>（3）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p> <p>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企业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p> <p>① 具体财务安排</p> <p>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公司土地整理与开发形成的土地出让的收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带来的现金流入，以及政府财政补贴收入。安置住宅和配套商业设施所带来的稳定收益及政府补贴收入将为公司偿还本息提供有力保障。</p> <p>② 补充财务安排</p> <p>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企业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具体包括：其一，充分调动公司自有资金，以及变现各类资产筹集资金；其二，通过银行贷款、股权融资等手段融入外部资金。</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所建安置房出售收入是本期债券本息偿付重要的资金来源。</p> <p>（2）公司较强的资产实力、盈利能力是债券偿付的有效保证。</p> <p>（3）地方经济的良好发展趋势为企业还本付息提供了经济基础。</p> <p>（4）畅通的融资渠道为债券偿付提供了后备支持。</p> <p>（5）《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保障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债券兑付的安全性。</p> <p>（6）《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签订保障了债权人利益。</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p>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为9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2021年7月经评估，土地总面积652732.98平方米，抵押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总地价为213570.08万元。</p> <p>1、2017年3月，公司进行了第一次抵押资产置换，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置出土地1宗，评估价值39,512.09万元；置入土地3宗，评估价值合计39,684.78万元，置换后抵押资产为17宗土地，抵押资产评估总价值26.92亿元，抵押比率为1.70，符合抵押资产监管协议的要求，对债券的偿还影响较小。2、2018年3月，公司进行了第二次抵押资产置换，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置出土地5宗，评估价值合计39,704.54万元；置入土地1宗，评估价值合计43,211.55万元，置换后抵押资产为13宗土地，抵押资产评估总价值27.27亿元，抵押比率为1.72，符合抵押资产监管协议的要求，对债券的偿还影响较小。3、2020年5月，公司进行了第一次抵押资产释放，经江西寰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释放土地1宗，评估价值</p>

	<p>45,832.11 万元，释放后抵押资产为 12 宗土地，剩余抵押资产评估总价值为 25.37 亿元，抵押比率为 2.00，符合抵押资产监管协议的要求，对债券的偿还影响较小。4、2020 年 8 月，公司进行了第二次抵押资产释放，经江西寰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释放土地 3 宗，评估价值 54,174.98 万元，释放后抵押资产为 9 宗土地，剩余抵押资产评估总价值为 19.95 亿元，抵押比率为 2.10，符合抵押资产监管协议的要求，对债券的偿还影响较小。报告期末，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为 9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652,732.98 平方米，根据江西寰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抵押资产的评估总价值为 19.99 亿元。</p> <p>5.2021 年 7 月，经江西永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报告期末，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为 9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652,732.98 平方米，根据江西永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抵押资产的评估总价值为 21.36 亿元，对债券的偿还影响较小。</p>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780413.IB、1980050.IB

债券简称	17 临川城投债 01、19 临川城投债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 未设置增信机制。</p> <p>2、偿债计划 公司在对本次债券发行后的偿债压力做了认真分析的基础上，对本次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相应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p> <p>（1）设立偿债专户和归集偿债资金公司将指定偿债账户，在本次债券付息期和兑付期前定期提取一定比例的偿债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支付到期的债券利息和本金。</p> <p>（2）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自本次债券发行起，公司将成立偿债工作小组全面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偿债工作小组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p> <p>（3）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次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企业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p> <p>① 具体财务安排 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公司土地整理与开发形成的土地出让的收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带来的现金流入，以及政府财政补贴收入。安置住宅、配套商业用房及其他配套设施所带来的稳定收益、管廊租赁收入及政府补贴收入将</p>

	<p>为公司偿还本息提供有力保障。</p> <p>② 补充财务安排</p> <p>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企业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具体包括：其一，充分调动公司自有资金，以及变现各类资产筹集资金；其二，通过银行贷款、股权融资等手段融入外部资金。</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收益是本次债券本息偿付重要的资金来源。</p> <p>（2）公司较强的资产实力、盈利能力是债券偿付的有效保证。</p> <p>（3）地方经济的良好发展趋势为企业还本付息提供了经济基础。</p> <p>（4）畅通的融资渠道为债券偿付提供了后备支持。</p> <p>（5）《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保障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债券兑付的安全性。</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180003.IB、152720.SH

债券简称	21 临川绿色债、G21 临川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p> <p>报告期末，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进行抵押担保。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为6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土地总面积为331,690.70平方米，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出具的编号为“华亚正信评资字[2021]第C09-0003号评”的评估报告，抵押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总地价为227,225.70万元。</p> <p>2、偿债计划</p> <p>公司在对本次债券发行后的偿债压力做了认真分析的基础上，对本次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相应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p> <p>（1）设立偿债专户和归集偿债资金公司将指定偿债账户，在本次债券付息期和兑付期前定期提取一定比例的偿债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支付到期的债券利息和本金。</p> <p>（2）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自本次债券发行起，公司将成立偿债工作小组全面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偿债工作小组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p> <p>（3）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次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企业将建立</p>

	<p>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p> <p>① 具体财务安排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公司土地整理与开发形成的土地出让的收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带来的现金流入，以及政府财政补贴收入。污水处理收入、垃圾焚烧发电收入及政府补贴收入将为公司偿还本息提供有力保障。</p> <p>② 补充财务安排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企业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能力，具体包括：其一，充分调动公司自有资金，以及变现各类资产筹集资金；其二，通过银行贷款、股权融资等手段融入外部资金。</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收益是本次债券本息偿付重要的资金来源。</p> <p>（2）公司较强的资产实力、盈利能力是债券偿付的有效保证。（</p> <p>（3）地方经济的良好发展趋势为企业还本付息提供了经济基础。</p> <p>（4）畅通的融资渠道为债券偿付提供了后备支持。</p> <p>（5）《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签订保障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债券兑付的安全性。</p> <p>（6）《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签订保障了债权人利益。</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进行抵押担保。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为6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土地总面积为331,690.70平方米，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出具的编号为“华亚正信评资字[2019]第Z09-0003号评”的评估报告，抵押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总地价为219,289.30万元。报告期末，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出具了编号为“华亚正信评资字[2021]第C09-0003号评”的评估报告，抵押土地使用权的最新评估总地价升为227,225.70万元，对债券的偿还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180233.IB、152919.SH

债券简称	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报告期末，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进行抵押担保。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为6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土地总面积为331,690.70平方米，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出具的编号为“华亚正信评资字[2021]第C09-0003号评”的评估报告，抵押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总地价为227,225.70万元。</p> <p>2、偿债计划公司在对本次债券发行后的偿债压力做了认真分析的基础上，对本次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相应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账户</p>

	<p>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1）设立偿债专户和归集偿债资金公司将指定偿债账户，在本次债券付息期和兑付期前定期提取一定比例的偿债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支付到期的债券利息和本金。（2）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自本次债券发行起，公司将成立偿债工作小组全面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偿债工作小组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3）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次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企业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p> <p>① 具体财务安排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公司土地整理与开发形成的土地出让的收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带来的现金流入，以及政府财政补贴收入。污水处理收入、垃圾焚烧发电收入及政府补贴收入将为公司偿还本息提供有力保障。② 补充财务安排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企业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能力，具体包括：其一，充分调动公司自有资金，以及变现各类资产筹集资金；其二，通过银行贷款、股权融资等手段融入外部资金。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收益是本次债券本息偿付重要的资金来源。（2）公司较强的资产实力、盈利能力是债券偿付的有效保证。（3）地方经济的良好发展趋势为企业还本付息提供了经济基础。（4）畅通的融资渠道为债券偿付提供了后备支持。（5）《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签订保障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债券兑付的安全性。（6）《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签订保障了债权人利益。</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p>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债券进行抵押担保。公司提供的抵押资产为6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土地总面积为331,690.70平方米，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出具的编号为“华亚正信评资字[2019]第Z09-0003号评”的评估报告，抵押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总地价为219,289.30万元。报告期末，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出具了编号为“华亚正信评资字[2021]第C09-0003号评”的评估报告，抵押土地使用权的最新评估总地价为227,225.70万元，对债券的偿还影响较小。</p>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p>已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p>

七、中介机构情况**（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2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涛、吴娴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9148.SH/1680272.IB；1780413.IB； 1980050.IB；152720.SH/2180003.IB； 2180233.IB/152919.SH
债券简称	PR 临川债/16 临川城投债；17 临川城投债 01； 19 临川城投债 01；G21 临川/21 临川绿色债； G21 临川 2/21 临川绿色债 02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36号
联系人	刘晋东
联系电话	19972100701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9148.SH/1680272.IB；1780413.IB； 1980050.IB；152720.SH/2180003.IB； 2180233.IB/152919.SH
债券简称	PR 临川债/16 临川城投债；17 临川城投债 01； 19 临川城投债 01；G21 临川/21 临川绿色债； G21 临川 2/21 临川绿色债 02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规定对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包括 A 股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	-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 响(元)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 额(元)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043190.00	-3704319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043190.00	37043190.00
预收账款	3043000.00	-3043000.00	
合同负债		3043000.00	3043000.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 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 额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043190.00	-3704319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043190.00	37043190.00

（一）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二）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三）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的执行暂对本公司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预付款项	365,196.48	0.002347	46,666.08	682.56%
其他流动资产	648,115.39	0.004165	0	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0%	37,043,190.00	-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743,190.00	0.2310006	0	+100%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预付款项：主要系子公司抚州市临川区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预付税金导致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和预缴税费造成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系受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系受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无形资产	3.89	3.89		100%
无形资产	0.73	0.73		100%
无形资产	0.13	0.13		100%
无形资产	1.55	1.55		100%
无形资产	0.6	0.6		100%
无形资产	0.9	0.9		100%
无形资产	2.11	2.11		100%
无形资产	5.14	5.14		100%
无形资产	1.99	1.99		100%
无形资产	0.34	0.34		100%
无形资产	1.1	1.1		100%
无形资产	6.32	6.32		100%
无形资产	0.23	0.23		100%
无形资产	4.62	4.62		100%
无形资产	3.72	3.72		100%
无形资产	0.67	0.67		100%
无形资产	1.21	1.21		100%
无形资产	0.50	0.50		100%
无形资产	0.15	0.15		100%
合计	35.9	35.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50,000,000	0.85	110,000,000	-54.55
应付账款	458,047.01	0.01	60,000	
预收款项	0	0	3,043,000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0,000,000	15.03	540,000,000	62.96
长期借款	270,750,000	4.63	486,000,000	-44.29

发生变动的原因：

短期借款：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两笔短期借款还款导致

应付账款：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建筑公司所需支付的工程款

预收款项：会计政策发生变更，原有的预收款项科目新纳入到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主要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44.64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37.18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16.71%。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9.34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1.3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84.37%；银行贷款余额 5.8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5.63%；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短期借款		0.40	0.10			0.5
长期借款			2.64	2.66		5.31
应付债券		2.2	4.00	11.40	13.77	31.37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61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2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部分代建业务确认收入尚未实现资金回流，公司将会同委托方详细制定回款安排。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5.12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7.56 亿元，收回：5.09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7.5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8.1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主要为财政局回款，财政局拨款需一定时间到账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0.00	0.0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3.61	20.5%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4.81	27.34%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9.17	52.16%
合计	17.59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累计占款和拆借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主要形成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临川区财政局	17.59	17.59	良好	往来账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7.3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3.5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4.6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3.4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抚州市临川区工业与科技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	建设项目投资	良好	保证	1.30	2034年9月8日	影响不大
合计	—	—	—	—	—	1.30	—	—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180003. IB、152720. SH
债券简称	21 临川绿色债/G21 临川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5.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2.50 亿元用于抚州市临川区垃圾与污水治理项目，2.5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及各污水处理厂项目主体工程建设中，暂未产生运营收益。

债券代码	2180233. IB/152919. SH
债券简称	21 临川绿色债 02/G21 临川 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5.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2.50 亿元用于抚州市临川区垃圾与污水治理项目，2.5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生产垃圾焚烧发电厂各污水处理厂项目主体工程建设中，暂未产生运营收益。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公司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5,406,835.12	999,194,442.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49,401,042.36	2,162,761,137.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5,196.48	46,666.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72,649,456.29	2,877,103,770.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93,494,899.94	10,339,905,862.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8,115.39	
流动资产合计	15,451,965,545.58	16,379,011,880.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043,19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999,011.28	87,165,315.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743,1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89,663.48	1,467,730.1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6,750.95	1,358,63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548,615.71	127,034,869.89
资产总计	15,562,514,161.29	16,506,046,750.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8,047.01	60,000.00
预收款项		3,043,000.00
合同负债	30,575,569.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55,136,786.35	688,693,107.83
其他应付款	1,349,368,361.56	1,868,343,242.20
其中：应付利息		104,580,833.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0,000,000.00	5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65,538,763.97	3,210,139,350.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0,750,000.00	486,000,000.00
应付债券	2,517,445,555.55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8,195,555.55	2,486,000,000.00
负债合计	5,853,734,319.52	5,696,139,350.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55,841,841.69	9,006,439,918.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265,296.03	110,437,398.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8,672,704.05	992,459,998.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08,779,841.77	10,809,337,315.50
少数股东权益		570,084.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08,779,841.77	10,809,907,400.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562,514,161.29	16,506,046,750.07

公司负责人：吴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维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抚州市临川区城镇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5,812,649.56	707,951,63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92,582,311.27	2,005,790,614.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874,680.00	3,687,674.72
其他应收款	3,361,825,515.78	2,533,925,925.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226,269,523.23	9,176,963,774.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204,364,679.84	14,428,319,623.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043,19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3,662,149.02	339,265,315.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743,1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0,218.89	981,253.3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6,750.95	1,358,63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932,308.86	378,648,393.12
资产总计	14,567,296,988.70	14,806,968,016.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5,855.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10,753,377.44	644,163,095.07
其他应付款	1,086,863,810.45	1,333,925,033.01
其中：应付利息		104,580,833.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0,000,000.00	4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17,617,187.89	2,418,703,983.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5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2,517,445,555.55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2,195,555.55	2,200,000,000.00
负债合计	5,139,812,743.44	4,618,703,983.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03,083,016.30	8,402,141,781.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265,296.03	110,437,398.31
未分配利润	1,010,135,932.93	975,684,853.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27,484,245.26	10,188,264,033.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67,296,988.70	14,806,968,016.82

公司负责人：吴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维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青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3,040,545.01	728,851,853.26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8,927,362.66	697,834,522.02
其中：营业成本	488,059,009.83	633,789,105.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191,897.50	17,587,375.69
销售费用		52,060.43
管理费用	13,562,451.87	5,211,598.1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2,114,003.46	41,194,382.25
其中：利息费用	48,882,877.75	49,672,295.86
利息收入	6,833,252.79	8,536,815.90
加：其他收益	36,164,392.91	32,482,484.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4,871.42	29,998,98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64,871.42	29,998,989.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22,889.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8,475.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65,336.58	94,617,281.48
加：营业外收入	350,606.85	116,325.03
减：营业外支出	674,400.00	490,258.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41,543.43	94,243,347.99
减：所得税费用	10,508,035.27	20,910,693.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33,508.16	73,332,654.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33,508.16	73,332,654.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40,603.57	73,452,585.0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095.41	-119,930.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033,508.16	73,332,654.5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040,603.57	73,452,585.0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95.41	-119,930.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吴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维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青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2,971,615.28	728,522,452.27
减：营业成本	480,663,649.99	633,459,149.55
税金及附加	14,923,513.80	17,582,104.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753,554.58	2,331,725.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638,253.16	41,455,943.34
其中：利息费用	47,072,222.22	49,672,295.86
利息收入	6,485,742.35	8,261,163.68
加：其他收益	36,164,362.91	32,482,450.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4,871.42	29,998,98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64,871.42	29,998,989.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2,466.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04,848.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89,411.48	113,179,817.92
加：营业外收入	350,001.00	114,475.00
减：营业外支出	252,400.00	490,233.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87,012.48	112,804,059.68
减：所得税费用	10,508,035.27	20,777,207.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78,977.21	92,026,852.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78,977.21	92,026,852.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278,977.21	92,026,852.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维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青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8,630,508.27	160,190,293.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82,450.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619,176.38	2,309,479,04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4,249,684.65	2,502,151,78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372,594,081.46	649,324,818.64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5,079.44	3,082,301.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62,435.17	9,421,27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610,689.22	1,279,546,08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5,582,285.29	1,941,374,48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332,600.64	560,777,303.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31,17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31,175.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030.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3,137.74	1,190,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137.74	1,425,53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8,037.89	-1,425,530.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	1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0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000,000.00	54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323,044.41	260,626,892.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323,044.41	804,626,89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76,955.59	-694,626,89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787,607.16	-135,275,119.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9,194,442.28	1,134,469,561.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406,835.12	999,194,442.28

公司负责人：吴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维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青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4,550,000.00	153,127,918.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82,450.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806,011.40	1,516,135,27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2,356,011.40	1,701,745,64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137,001.37	633,209,683.2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5,078.27	638,485.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53,020.72	9,345,836.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567,934.17	796,764,04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123,034.53	1,439,958,05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767,023.13	261,787,592.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31,175.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31,175.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41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3,137.74	1,190,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137.74	1,270,91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8,037.89	-1,270,91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0	4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240,000.00	234,0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240,000.00	664,05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760,000.00	-664,0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138,985.24	-403,533,31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7,951,634.80	1,111,484,953.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812,649.56	707,951,634.80

公司负责人：吴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维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青

